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6-017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肖湘宁先生、财务负责人苏红梅女士、证券事务代表康丽丽女士的辞职报告。肖湘宁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苏红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康丽丽女士因工作职责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康丽丽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 职务	是否存在未 履行完毕的 公开承诺
肖湘宁	董事、提名 委员会主 任、战略委 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 会选举产 生新任独 立董事后	2027/5/19	任期满六 年	否	不适用	否
苏红梅	财务负责人	2026/4/20	2027/5/19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是
康丽丽	证券事务代 表	2026/4/20	2027/5/19	工作职责 调整	是	董事会 秘书、财 务负责 人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肖湘宁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肖湘宁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肖湘宁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并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肖湘宁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辞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苏红梅女士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做好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红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330,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2.02%。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后，苏红梅女士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康丽丽女士因工作职责调整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公司及董事会对肖湘宁先生、苏红梅女士、康丽丽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作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董事/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人（其中包含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 3 人。

鉴于肖湘宁先生离任，经董事会提名且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杨耕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被提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康丽丽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夏章涵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近期发生变动，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推举董事杨耕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简历见附件），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成员组成
提名委员会	杨耕（主任委员）、白小青、康锐
战略委员会	白小青、张建荣、李春龙、肖建江、杨耕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个人简历

杨耕：男，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78年2月至1982年1月，本科就读于西安理工大学电气自动化专业；1982年2月至1984年12月，硕士研究生就读于西安理工大学电力电子技术专业；1989年4月至1992年3月，博士研究生就读于日本上智大学电气与电子专业。2000年8月至2023年4月历任清华大学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21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深圳双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杨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杨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康丽丽：女，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本科就读于吉林化工学院机械设计及其自动化专业；2024年9月至今在西安交通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攻读硕士研究生，系统学习财务会计、财务管理、资本运作等课程，具备扎实的财务专业理论基础。其长期协助集团开展战略管理与经营分析工作，具备较强的经营分析与综合管理能力。2009年9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长春吉大·小天鹅仪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标准化工程师；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秘书、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销售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24年1月至今，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总经办主任。

截至目前，康丽丽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的出资额为 130 万元人民币，合伙份额为 5.6546%。除上述情况外，康丽丽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夏章涵：女，199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7 月就读于吉林大学金融学专业，系统学习证券市场、资本运作、金融合规等核心课程，具备证券事务相关理论知识。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就职于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助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秘办助理。

截止目前，夏章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